

## 无锡顺达智能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债权申报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顺达智能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曾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无锡顺达智能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债权申报通知公告》（公告号：2018-025）。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2021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无锡顺达智能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权申报的进展公告》（公告号：2021-001、2021-016）。

#### 一、 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收到北汽（重庆）特种车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特公司”）管理人发《北汽（重庆）特种车辆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第三次分配公告》。

根据《北汽（重庆）特种车辆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第三次分配公告》：“《北汽（重庆）特种车辆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已经重庆市江津区人民法院裁定认可，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

第一百一十六条之规定，由管理人执行。北汽（重庆）特种车辆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第三次分配确定近期实施，分配款项以银行转账的方式发放，由管理人账户转入债权人确认的银行账户中；分配账户以债权人提供的银行账户信息确认书为准。”

经重庆市江津区人民法院裁定认可，公司可以获得的第三批清偿债权金额为 416,963.62 元。

##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谨慎性原则，已对北汽特公司的应收账款 4718 万元及其他应收款 250 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公司已 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收到第一批清偿债权款 12,145,247.69 元（详见公司 2021-001 公告）。于 2021 年 7 月 2 日收到第二批清偿债权款 5,980,989.99 元（详见公司 2021-016 公告）。

按照《北汽（重庆）特种车辆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第三次分配公告》破产财产分配结束并在公司收到相应款项后将冲减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对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会产生积极的影响。

##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会根据债务公司破产进程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披露的信息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汽(重庆)特种车辆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第三次分配公告》

无锡顺达智能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6日